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行业信息披 露》中《第一号——房地产》等有关要求,现将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公司")2023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:

一、房地产开发业务

- (一) 2023年1-9月, 公司无新增土地面积, 无新开工面积, 新竣工 面积8.26万平方米,其中权益新竣工面积为3.22万平方米。去年同期公 司无新增土地面积,无新开工面积,无新竣工面积。
- (二)2023年1-9月,公司合同销售面积1.54万平方米,同比减少 13.95%, 其中权益合同销售面积0.77万平方米, 同比减少17.49%; 合同 销售收入3.05亿元,同比减少7.69%,其中权益合同销售收入1.49亿元, 同比减少18.80%; 结算面积7.43万平方米, 同比减少37.00%, 其中权益结 算面积4.24万平方米,同比减少5.21%;结算收入24.66亿元,同比减少 26.43%, 其中权益结算收入12.44亿元, 同比减少4.13%。

二、不动产资管业务

报告期内,公司继续把握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带来的战 略机遇,在不动产私募基金管理及不动产"大资管"业务领域巩固和提 升市场竞争力。为匹配公司战略发展方向、更全面反映公司不动产资产 管理业务状况,公司结合在管资产组合中的项目类型、业务实质、风险 承担模式等要素进一步细化项目分类,并对"在管规模"统计口径予以

优化调整。上述调整自本公告日起执行,期初数已调整为可比口径。

- (一)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,公司不动产资管业务在管项目共计 56 个,比年初增加 3 个,其中:
- 1、投资管理类项目 23 个,较年初不变;在管基金规模为 300.11 亿元,比年初减少 40.01 亿元;在管资产规模为 523.62 亿元,比年初减少 18.42 亿元;在管面积为 262.34 万平方米,比年初减少 2.46 万平方米;
- 2、受托资产管理类项目 26 个, 比年初减少 1 个; 在管面积为 211.60 万平方米, 比年初减少 9.71 万平方米;
- 3、咨询服务类项目 7 个,比年初增加 4 个;2023 年 1 至 9 月咨询服务类项目合计 7 个(去年同期 4 个)。
- (二)截止2023年9月30日,公司LP投资余额(不含已认缴未出资)为63.03亿元,与年初持平。

三、物业租赁业务

2023年1-9月,公司出租物业建筑面积为41.45万平方米,其中权益 出租物业建筑面积为25.26万平方米;取得营运收入5.52亿元,其中权益 营运收入2.89亿元。

注:上述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、物业租赁业务包含纳入合并范围的不动产投资业务所投基金项目。

以上数据未经审计,存在不确定性,仅供广大投资者阶段性参考,请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